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南京市公安局南京江北新区分局 2026 年食堂食材供货及配送服务			分包号：4
序号	名称	★优惠率(优惠率 >0%)	备注
1	南京市公安局南京江北新区分局 2026 年食堂食材供货及配送服务	24%	<p>优惠率是指以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http:// fgw.nanjing.gov.cn/）公布的正常零售价格为基础，进行优惠的比例。投标人所投 20%。而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发布的零售即时价格为 10 元/斤，则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实际签订合同的供货价格为 $10 \times 0.8 = 8$ 元/斤。如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没有的价格，则根据大润发超市当期食材平均正常零售价为基准，大润发超市当期照片要求有定位有时间有价格或其他可追溯依据等，以采购人核实认定的价格为准。</p>

投标人名称： 南京轩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 2026 年 03 月 10 日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京市公安局南京江北新区分局的南京市公安局南京江北新区分局2026年食堂食材供货及配送服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叶菜，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根茎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花果类，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瓜果类，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肉食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市大厂欣乐肉类食品中心，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24.53万元，资产总额为315.8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禽蛋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市六合区沈泽平禽肉经营部，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85.63万元，资产总额为186.7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水产品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轩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6人，营业收入为485.84万元，资产总额为25.1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调味品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鼎益粮油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2.56万元，资产总额为328.5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米、面、油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鼎益粮油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32.56万元，资产总额为328.5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乳制品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豆制品类，属于批发行业；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水果类，制造商为南京龙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65.96万元，资产总额为63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电子公章）：南京轩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三月十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

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小微企业声明函中需逐一系列明所投货物是否为小微企业制造货物。